

内部

中共平顶山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
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平教组发〔2019〕7号

中共平顶山市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
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
《关于专项整治营商环境突出问题
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发改委，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党工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发改局（经发局），市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市管各企业党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市委各巡回督导组：

按照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开展专项整治的部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会牵头制定了《关于专项整治营商环境突出问题的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平顶山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 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9月16日

(此件属工作秘密，严格控制知悉范围，严禁通过互联网、手机、微信等传播使用和对外发布)

关于专项整治营商环境突出问题的 实施方案

按照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深入推进专项整治工作的方案》要求，针对我市营商环境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主题教育“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总体要求，针对我市营商环境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统一，坚持刀刃向内与开门整治相统筹，坚持先进引领与反面警示相结合，建立问题清单、剖析问题症结，上下联动、齐抓共管，从严从实、标本兼治，深入学习对标改、共性问题全面改、个性问题立即改、根源问题建章改，把深化“放管服”改革作为核心内容，把企业办理业务全流程便利度作为衡量标准，把企业对营商环境建设成效满意度作为改革取向，实施营商环境核心指标对标优化行动和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提升行动，努力打造全国营商环境新高地，让高品质的营商环境成为鹰城更加出彩的新标识。

二、整治任务

(一) 突出问题

主要表现在：一是思想认识有待提高。部分单位和县（市、区）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认识不深刻，思想重视程度不够，还存在着优化营商环境是“虚工作”、“软任务”的狭隘认识，优化营商环境缺乏实招，抓营商环境工作缺乏紧迫感、危机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行动迟缓，优化营商环境的宣传不够、氛围不浓。

二是政务服务水平有待提升。部分审批服务大厅授权不充分、运行不规范，个别进驻单位仍存在“人进事不进”、“两头办理”的现象；有些事项办理环节还存在办事流程多、审批时间长、手续繁琐、资料重复提供等问题；部分窗口工作人员仍有服务意识不佳，遇事推诿扯皮等现象发生。

三是企业经营环境有待改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较为突出，国家和省里制定的中小微企业贷款融资方面的扶持政策执行效果不理想；中小微企业对减税降费及降低企业运营成本等惠企政策全部落实到位的获得感不强；企业对水、电、气、暖等公共服务的获得满意度不高；个别部门执法存在简单化、随意化现象。

(二) 整治措施

1. 开展营商环境核心指标对标优化行动。坚持目标导向，结合我市实际，学习吸纳先进地区经验，聚焦营商环境核心指标，全面压缩办理时限、提高服务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创造更多一流服务实践，以核心指标排名争先、优化提升带动全市营商环境持续创优。

2. 实施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提升行动。聚焦审批服务、创新创业、投资贸易、企业经营、市场公平、法治保障、社会服务等营商环境重点领域，加强系统设计，统筹推进制度创新、政策集成、资源整合、流程再造，加快构建有利于市场主体活力竞相迸发的制度环境和政策体系，促进营商环境全面优化。

(1) 营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创新便民利企审批服务方式。加快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及“互联网+监管”系统的对接，加强审批服务标准化建设，纵深推进“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推广集成服务，审批服务事项进驻综合性实体政务大厅实现“应进必进”，提高“一窗”分类受理比例。创新审批服务便民化推进举措，破解审批服务便民化难题。围绕政务服务大厅建设、窗口人员服务质量、网上审批服务水平、企业和群众满意度等主要内容，开展实体政务大

厅服务质量优化提升活动。

(2) 营造更具活力的创新创业环境。实施更具吸引力的高端人才引进政策，营造良好人才环境，吸引更多高层次人才来平创新创业。加强创新能力建设，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重大创新平台，支持龙头企业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共建新型研发机构，鼓励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和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在我市设立或与我市有关单位共建各类分支机构、国际合作平台。深入开展双创示范基地提质创优行动，加快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双创基地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鼓励企业引进高价值专利转移转化，加强知识产权执法队伍建设，完善知识产权执法体系。

(3) 营造开放便利的投资贸易环境。激发民间有效投资活力，坚决消除对非公有制经济主体感情上、政策上和服务上的歧视，坚决打破针对民间投资的“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等隐性门槛，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规范有序推进 PPP 项目建设。促进外商投资便利化，全面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的外资管理制度，提升外商投资便利化水平，持续优化外商投资企业设立流程，开展公平竞争审查。贯彻实施外国人才永久居留、办理签证等出入境便利化政策。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深入推进国际贸易

“单一窗口”建设，加快平顶山海关筹建，为进出口企业提供便利化、一站式通关综合服务。

(4) 营造宽松有序的企业经营环境。全方位降低企业运营成本，落实各项降成本举措。切实降低企业税费负担，依法查处各类涉企违法违规收费，全面建立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制度。推进纳税便利化改革，落实国家增值税改革政策，减轻税费负担，完善全省统一的税收业务规范。建立健全社会化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为中小企业提供信息、技术、创业、培训、融资等公共服务。方便企业获得水电气暖等多种生产要素。实行差异化环保监管。

(5) 营造竞争高效的市场环境。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深化经营场所登记制度改革，允许创办企业注册登记实行“一址多照”，实施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建成全市一体化的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体系，推动跨部门、跨行业、跨领域信用信息归集应用。完善各类市场主体信用档案，开展企业信用评价。健全信用联合奖惩机制，建立常态化的诚信“红黑名单”定期发布机制，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探索推进信易贷、信易租、信易批、信易游等“信易+”产品应用。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严格执行公共资源交易目录，建立健全统一服务标准和办事指南，全面开

展公共资源交易实时在线监管。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功能，公开服务流程、工作规范和监督渠道，全面推行交易服务网上全办理。

(6) 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加大产权保护力度。严厉打击各类侵害产权和欺行霸市、商业贿赂、制假售假等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在招商引资、政企合作等活动中严格兑现政府承诺，坚决杜绝政务失信。妥善处理涉产权保护案件。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开展维护市场秩序、保护企业生产经营和净化企业周边治安环境专项治理行动。建立完善涉企监督检查清单制度，规范行政裁量的范围、种类、幅度，并向社会公开。建立多元化商事纠纷解决机制。提高商事纠纷司法审判和执行效率，规范案件审理程序。完善和解、调解、仲裁、公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与诉讼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一站式”纠纷解决服务平台。

(7) 营造重商安商的社会环境。完善“容错纠错”干部激励制度。建立健全干部“容错纠错”机制，对干部服务企业、破解难题、先行先试过程中造成的失误给予容错免责。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持续落实支持企业家发展政策措施，进一步激发企业家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营造鼓励创

新、宽容失败的文化和社会氛围。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建立政商交往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推动正常交往、真诚交往，贴近服务企业。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建立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制度，定期深入企业了解情况，帮助解决问题。

3. 建立健全营商环境工作推进机制。(1) 建立日常调度机制。成立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政务服务组、创新创业组、投资贸易组、企业经营环境组、法治环境组、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组、评价评估组、督查督导组 and 执纪问责组等9个专项协调小组，并建立市级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制度，着力解决营商环境推进中的重点难点问题。(2) 建立督导问责机制。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重点督查事项，不定期对营商环境各项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推动问题整改落实到位。(3) 建立宣传推广机制。加强与各级媒体合作，通过在报纸、电视台、微信新闻公众号开辟“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专栏，设置专题等形式，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同时注重典型推介，及时总结推广提升营商环境的典型案例、先进经验和创新做法，努力营造“处处都是营商环境，人人皆是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三、整治要求

(一) 抓好责任落实。要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党组）要履行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既抓实本县（市、区）本单位的专项整治工作，同时把自己摆进去，以上率下、率先垂范，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专项整治参与单位要加强统筹协调，结合平时掌握情况，实事求是对本系统、本领域存在的营商环境突出问题进行分析研判，认真负责提供问题清单，并督促抓好整改落实。

(二) 坚持问题导向。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强化“发现不了问题就是问题”的观念，聚焦主责主业，紧盯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精准认定、全面查找营商环境问题表现。要既查具体个性问题，又查普遍性根源性问题。既查缺乏担当勇气，不善抓落实、不会抓落实、不愿抓落实，回应企业和群众合理要求不及时、化解矛盾成效不明显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又查为官不为，推诿扯皮、敷衍塞责、弄虚作假，作风散漫、纪律松弛，贻误事业发展造成恶劣影响的严重问题。

(三) 激励约束并重。坚持教育为先，把表彰先进和追责问责结合起来，以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营商环境工

作部署为抓手，对推进工作有力的正面典型，加大宣传力度，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对反面典型及时通报曝光，深入推动作风建设，着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四）务求工作实效。要坚持求真务实，力戒形式主义。在主题教育期间，对能够解决的问题立查立改、即知即改，对一时解决不了的，要制定阶段目标，盯住不放，持续整改。要加强监督检查，全面真实掌握整改落实工作推进情况，对专项整治工作推动不力、进展缓慢，有问题不整改、大问题小整改、边改边犯的，要严肃问责。

中共平顶山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9月16日印发

